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永續觀光暨遊憩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課程先修申請須知

109 年 12 月 9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須知依據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要點」第二條訂定。
- 二、本校大學部學生修業滿五個學期之學業總成績名次在該班排名前 40%且操行成績每學期皆達 80 分(含)以上，得於第六學期開學後第九週前，向本學程辦公室提出申請，申請書如附件一。甄選時程由本學程另行公告之。
- 三、申請者需繳交申請書、歷年成績單(含班排名)、研究與修課計畫，以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
- 四、錄取名額不得超過本學程招生名額百分之三十五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- 五、本系為審查碩士學位課程先修學生之申請，由學程主任擔任召集人，成立審查小組 3-5 人，審查方式依申請人所提資料進行審查。經審查小組審查合格者，送教務處存查。
- 六、錄取之學生取得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資格。
- 七、取得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資格後，必須於第八學期(含)結束前取得學士學位，並參加本學程碩士班甄試入學或一般生招生考試，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。
- 八、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，其修業成績達 70 分以上者，其學分至多可抵免三分之二碩士班研究生應修之學分(不含論文學分，入學第一學期一週內辦理抵免手續，不受本系碩士班學生抵免學分上限規定之限制)。但碩士班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
- 九、本實施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永續觀光暨遊憩管理碩士學位學程
碩士學位學程課程先修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系別					
學號		班級	年	班	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		
戶籍地址	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
連絡電話	家：		行動：				
審查資格	審查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與修課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					
	前五學期 學業成績 及名次	學期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
	成績						
	操行						
	總平均：		班排名：				
報名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五學期學業總成績未達全班前 4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操行成績未達 80 分						
承辦人			主任				